

完成六年經建計劃 邁向開發國家之林

提要

一、政府鑒於長期經濟快速發展所帶來的問題，如工業結構脆弱，外貿依賴性過高，社會基本建設落後，與勞力不足，以及近數年國際經濟激變的衝擊，原來之六期四年經建計畫，已不能適應需要，乃自六十五年及七十年另實施訂六年經建計畫。

二、新訂六年經建計畫已不強調經濟快速發展，其目標在加強社會基本設施建設，改善經濟結構與提高國民生活品質，使六年經建計畫完成時進入全面工業化，躋身開發國家之林。

三、經濟發展的動力，源自旺盛的投資意願和有利的投資環境。政府應由簡化行政手續、有效運用財政措施、妥善發揮金融功能等各方面，激發投資意願，促進產業投資。為使經濟持續發展，國民儲蓄仍須加速推動。政府民間群策群力，為開拓經濟前途而努力。

四、現階段經濟正處於轉換期，產業、工業、外貿等結構正在轉變，六年經建計畫之執行，即在適應經濟結構之改變，促進農工商業進入現代化規模，使經濟在升段過程中，為塑造一個開發國家奠定初基。

五、紙上的作業仍須憑藉全面實行方能實現其理想。經濟的成長與發展是由大家的精神意向與政府政策大力推進方能達成。在大有為的政府領導下，全體國民都要燃情自己，照亮國家，方能為經濟發展開闢坦途，邁向經濟強國之林。

一、六年經建計劃之緣起

民國四十二年，政府連續實施六期四年經濟建設計畫，由於全民奮發努力，使經濟發展獲致顯著的成就，特別是第三期四年計畫至第五期四年計畫期間（民國五十年至六十年），我國經濟成長極為快速，以實質國民生產毛額表示的經濟成長率，平均每年高達九、五%；同一期間，物價水準亦甚為穩定，真正達成「經濟在穩定中快速成長」的政策目標，被譽為開發中國家經濟發展的典範與奇蹟。

民國六十四年九月二十三日，行政院蔣院長在對立法院的施政報告中指出，從民國四十二年迄今，我們一直嚴格的執行以四年為期的經建計畫，但是，由於近兩年來經濟情勢的變動巨大，早先所訂中程和遠程經濟計畫，都因時移境遷，不符實際情況，加之十項建設也將漸次完成，我們必認為今後國內經濟的「升段」早作籌謀，所以政府決定自民國六十五年為開始，重訂一項為期六年的經建計畫，以前四年的時間致力於十項建設的如期完成，後二年則規劃在十項建設完成後國家經建行進的方向計畫的主旨，在於為建立一個現代化

二、六年經建計劃之目標

的、符合民生主義的經濟架構完全奠基工作，並為農工商業進入現代化的規模，塑造一個完善的雛型，開闢我經濟邁向開發國家之坦途。蔣院長並提示了六年計畫的十大方向，包括農工之發展，基本建設、資源及能源開發，以及財政、金融、貿易與物價等配合措施。由於未來六年對我們而言，實是關鍵性的六年，無論設計與執行，都將是針對當前之需要多方設想，全面的更新。六年經建計畫雖係因應國內外經濟情勢之變化並配合未來國家之需要，預為今後經濟發展謀定方針，俾使我國穩步邁進已開發國家的建設藍圖，惟未來六年執行過程中，尚須配合今後經濟情勢變化，透過年度計畫之規劃，適時加以修正，以適應新環境需要。

鑒於國內外環境的轉變，以及面臨的問題，六年經建計畫之主旨，即在改善經濟結構（積極發展鋼鐵、造船、石油化學等重工業）、加強農工商各部門間之配合、促進經濟的現代化、積極開發經濟資源、厚植發展潛力、加強經濟應變能力（發展重工業後，毋須長期仰賴國外技術及產品）、促進經濟與社會建設之平衡發展、提高國民生活素質，逐步建立安和樂利均富社會。根據主旨，本計畫期間，將集中全國力量，共同努力，克服困難，為建立一個現代化、符合民生主義的經濟架構完成奠基工作，而為農工商進入現代化的規模，塑造一個完善雛型。計畫期間將努力達成以下主要目標：

①提高國民所得，改善人民生活，增進全民福祉。至七十年國民生產毛額可增達新台幣八四五億元，相當於六十四年之五、五倍。平均所得每人每年增加五、八%，以當年幣值估計，每人所得可由六十四年之七〇〇美元增至七十年之一四〇〇美元。

②實施人口政策，推行家庭計畫，加強教育與職業訓練，以提高人力資源素質及增加就業機會。人口自然增加率估計由六十四年百分之十八、六降為七十年之十六、九，平均每年人口增加率為一、八%，就業人數估計增加一〇五萬人，平均每年增加十七萬六千人，增加率為三、〇%，失業率（廣義而言）將由六十四年之三、七%降為七十年之三、〇%。

③開發山地與海洋資源，促進農業現代化，改善農漁民生活。計畫期間，農業部門之平均年成長率為二、五%，農業佔國內生產毛額之比率將自一四、〇%降為七十年之一〇、五%，農民相對所得由六十四年之六六%增至七十年之七〇%。

④開發能源，加強資本與技術密集工業之發展，結合公民營生產事業與國防工業，以改善工業結構。計畫期間，工業部門之平均年成長率為九、〇%（其中製造業為九、五%）。同期，工業佔國內生產毛額之比率自四三、七%增至四七、五%。其中製造業佔國內生產毛額之比率由三五、〇

三、群策群力，共同完成六年經建計劃

政府方面：

有效運用財政政策
過去政府在健全財務行政系統，確立預算制度以及租稅改革等方面的種種努力，都已獲得顯著的效果，對近年來經濟穩定與經濟快速成長，提供了莫大的助力。但經濟愈進步，愈需要健全財政政策的密切配合。近年來，租稅收入迄未能大量提高；所得稅佔賦稅收入總額的比重仍嫌太低了。公債管理技術尚待再改進。因此，今後為配合經濟發展的需要，將更有效運用財政政策，健全財務管理，並以全力改革租稅，以促進經濟之穩定及快速成長，以及財富的合理分配。

有效運用金融政策：
金融政策是近代國家運用公開市場操作，變動銀行準備與調整重貼現率等工具，透過對貨幣與信用的控制，影響全面經濟活動，以促使經濟穩定的重要手段；健全的金融政策與財政政策的配合運用，更成為達成高度成長的必要條件。近年來，金融主管當局對貨幣供給額的控制，重貼現率及存放款利率的調整，對於物價水準與信用的控制，都已產生顯著效果。惟為配合今後經濟發展的需要，尚須儘先建立更完整更健全的金融體系，促進銀行業務經營企業化，以使其充分發揮調劑金融，促進工商業繁榮發展的功能。而如何有效運用金融政策，透過對貨幣與信用的有效控制，使經濟波動限制於可容忍的範圍內，尤為金融當局須經常密切注意的重要問題。政府當局已將銀行法作合理修正，該法之修正對金融政策之運用將產生積極執行效率。在近代國家內，主要係由貨幣市場與證券市場分別承擔融通短期資金及長期資金的任務。在健全短期資金市場，發展長期資金市場方面，政府已採取了若干措施。關於開發銀行，進出口銀行之設立與開放銀行之增加，其中進出口銀行之設立，將於最近的將來付諸實現。（待續）

增至三九、〇%。如就資本密集工業與輕工業佔製造業之比率而言，資本密集工業由三六、九%提高至四四、七%，輕工業由六三、一%降至五五、三%。

⑤如期完成電力及運輸通信等各項基本建設，以配合農工與貿易之發展。電力平均每年增加八、三%，運輸通信營運量平均每年增加八、九%。

⑥結合農工商各界之整體力量，強化外貿組織，積極推廣貿易，以推動經濟之持續成長，計畫期間出口貿易（包括商品與勞務）平均每年增加一二、二%，進口貿易（包括商品及勞務）增加一〇、六%，估計平均每年貿易淨入超約三億二千餘萬美元，但貿易逆差將逐年縮小，至七十年可出超六十餘萬美元。

⑦充分有效利用財政與金融以及其他措施，調節國民財富並保持物價穩定。如國際物價無大幅波動，國內物價上漲幅度將維持每年不超過五%。

（鄒容社提供）